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營養師 郭妍廷

電話：04-7112175#38

電子信箱：n5659488@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402667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函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函文及疑似食品中毒事件處理及採樣操作手冊(共3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266752_ATTACH1.pdf、376470000A_1140266752_ATTACH2.pdf、376470000A_1140266752_ATTACH3.pdf)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修正「疑似食品中毒事件處理及採樣操作手冊」一案，請廣為宣導及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7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65396號函辦理。

二、本府業於113年7月8日以府教體字第1130256192號函（諒達），轉該署發布之旨揭手冊，請各校加強宣導及利用，該署為持續精進食品中毒事件處理流程，特修正旨揭手冊內容如下：

（一）增訂衛生局得命業者暫停作業之共通性原則。

（二）於細菌性病因物質新增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並酌修相關文字。

（三）酌修文字（含英譯）及用詞，以臻語意明確與一致性。

三、檢附旨揭修正手冊如附件，請貴校向學校午餐業者及教職

學務處

收文:114/07/11



11400025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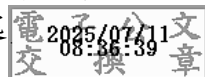
有附件

員工生宣導，請其多加運用，並持續落實食品衛生之自主管理，以維護教職員工生餐飲衛生安全權益。

四、附件檔案亦同步上傳至本縣教育處新雲端，下載路徑：彰化縣政府教育處新雲端/業務專區/檔案下載/體健科/疑似食品中毒事件處理及採樣操作手冊檔案下載專區。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27